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ZHENG TIAN 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 计 报 告

中证天通[2012]审字第 31184 号

南都公益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都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南都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

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南都公益基金会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原始基金为人民币 1 亿元，法人登记证书为基证字第 1046 号，有效期为 2011 年 4 月 12 日至 2015 年 4 月 12 日，组织机构代码为 50002051-8，法定代表人为徐永光，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 6 号万通中心 C 座 1505 室，业务主管单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南都公益基金会共设立 1 个分支机构，为南都公益基金会上海办事处，负责人为赵亦斓，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陆家嘴东路 166 号 1006 室。上述分支机构未开立银行账号，且未独立开展活动，未纳入本次审计范围。

四、财务状况

1、南都公益基金会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01,490,916.98 元，其中：货币资金 21,706,542.91 元，应收款项 54,624.36 元，待摊费用 24,108.68 元，长期投资 75,000,000.00 元，固定资产原值 5,210,568.15 元，累计折旧 504,927.12 元，净值 4,705,641.03 元。

2、南都公益基金会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691,743.67 元，其中：应付款项 522,710.00 元，应付工资 140,708.38 元，应交税金 28,325.29 元，全部为流动负债。

3、南都公益基金会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100,799,173.31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95,169,988.62 元，限定性净资产 5,629,184.69 元。

五、收支情况

1、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1 年度收入合计 23,761,029.15 元，其中：捐赠收入 19,378,316.46 元，投资收益 4,287,298.21 元，其他收入 95,414.48 元。

2、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1 年度费用合计 28,809,498.93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27,054,644.83 元，管理费用 1,744,270.53 元，其他费用 10,583.57 元。

3、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1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27,054,644.83 元，上年末净资产余额为 105,847,643.09 元，本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25.56%；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1,610,392.00 元，行政办公支出 757,268.53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合计 2,367,660.53 元，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8.22% 。

六、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南都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征 100000962375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文历 110002350002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南都公益基金会		
机构代码	50002051-8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 1046 号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 6 号 万通中心 C 座 1505 室	登记时间	2007 年 5 月 11 日
联系电话	51656856-805	邮政编码	100020
法定代表人	徐永光	主要经费来源	社会捐赠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紫竹支行		
银行帐号	0120014210001217		
财务机构名称	基金会财务部	联系电话	51656856-805
会计姓名	王立克	专/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无	代理机构主管人员姓名	无
税务登记号码	京税证字 110105500020518 号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	无		
经营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8,133,782.31	21,706,542.91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50,000,000.00		应付款项	62	1,972,590.27	522,710.00
应收款项	3	19,699.68	54,624.36	应付工资	63	273,733.18	140,708.38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86,129.32	28,325.29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24,108.68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78,153,481.99	21,785,275.95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2,332,452.77	691,743.6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25,200,000.00	75,000,000.0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25,200,000.00	75,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5,162,677.15	5,210,568.15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减：累计折旧	32	281,611.55	504,927.12				
固定资产净值	33	4,881,065.60	4,705,641.03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54,451.73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2,386,904.50	691,743.67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4,881,065.60	4,705,641.03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91,867,894.99	95,169,988.62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3,979,748.10	5,629,184.69
				净资产合计	110	105,847,643.09	100,799,173.31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合计	60	108,234,547.59	101,490,916.9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108,234,547.59	101,490,916.98

单位负责人：徐永光

制表：王立克

复核：刘洲鸿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1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3,100,400.00	9,302,148.59	12,402,548.59	17,692,123.36	1,686,193.10	19,378,316.46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投资收益	6	10,351,901.08		10,351,901.08	4,287,298.21		4,287,298.21
其他收入	9	79,063.78		79,063.78	95,414.48		95,414.48
收入合计	11	13,531,364.86	9,302,148.59	22,833,513.45	22,074,836.05	1,686,193.10	23,761,029.15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21,578,454.46	-	21,578,454.46	27,054,644.83	-	27,054,644.83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3	21,578,454.46		21,578,454.46	27,054,644.83		27,054,644.83
提供服务成本	14			-			-
商品销售成本	15			-			-
政府补助成本	16			-			-
税金及附加	17			-			-
（二）管理费用	21	1,271,421.57		1,271,421.57	1,744,270.53		1,744,270.53
（三）筹资费用	24	2,333.80		2,333.80	10,583.57		10,583.57
（四）其他费用	28			-			-
费用合计	35	22,852,209.83	-	22,852,209.83	28,809,498.93	-	28,809,498.9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6,911,351.51	-6,911,351.51	-	10,036,756.51	-10,036,756.51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2,409,493.46	2,390,797.08	-18,696.38	3,302,093.63	-8,350,563.41	-5,048,469.78

单位负责人：徐永光

制表：王立克

复核：刘洲鸿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1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9,378,316.46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545,294.75
现金流入小计	13	20,923,611.21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7,054,644.83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2,434,68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2,098,002.05
现金流出小计	23	31,587,336.5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0,663,725.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26	4,287,298.21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54,287,298.21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47,891.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5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50,047,89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4,239,40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0	-2,921.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6,427,239.40

单位负责人：徐永光

制表：王立克

复核：刘洲鸿

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编制单位：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序号	名 称	来 源	时 间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用 途	备 注
1	奥迪A6轿车	购置	2007年9月	辆	1	495,925.00	495,925.00	自用	
2	空气净化器	购置	2007年7月	台	1	3,100.00	3,100.00	自用	
3	联想电脑	购置	2008年1月	台	1	6,150.00	6,150.00	自用	
4	DTS音箱	购置	2008年1月	台	1	2,400.00	2,400.00	自用	
5	索尼SR10E摄像机	购置	2008年7月	台	1	8,019.00	8,019.00	公益项目	
6	佳能EOS450D相机	购置	2008年7月	台	1	8,297.00	8,297.00	公益项目	
7	HP笔记本	购置	2009年1月	台	2	5,150.00	10,300.00	公益项目	
8	HP笔记本	购置	2009年1月	台	3	5,150.00	15,450.00	自用	
9	办公家具	购置	2009年3月	套	1	6,400.00	6,400.00	自用	
10	宾德装订机	购置	2009年3月	个	1	3,000.00	3,000.00	自用	
11	房屋万通中心C座1505室	获赠	2009年12月	m2	234.52		4,487,111.15	公益项目	
12	联想台式电脑	购置	2010年5月	台	3	4,650.00	13,950.00	公益项目	
13	戴尔上网本	购置	2010年6月	台	1	4,180.00	4,180.00	公益项目	
14	佳能相机	购置	2010年7月	台	1	51,150.00	51,150.00	自用	
15	索尼笔记本电脑	购置	2010年8月	台	1	12,700.00	12,700.00	自用	
16	Ipad值班电脑	购置	2010年9月	台	5	6,909.00	34,545.00	自用	
17	笔记本电脑	购置	2011年4月	台	1	8,650.00	8,650.00	自用	
18	联想台式机	购置	2011年10月	台	6	4,300.00	25,800.00	公益项目	
19	相机	购置	2011年11月	台	1	13,441.00	13,441.00	公益项目	
合 计							5,210,568.15		

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南都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 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 原始基金为人民币 1 亿元, 法人登记证书为基证字第 1046 号, 有效期为 2011 年 4 月 12 日至 2015 年 4 月 12 日, 组织机构代码为 50002051-8, 法定代表人为徐永光, 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 6 号万通中心 C 座 1505 室。

业务主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业务范围: 专项资助、教育培训、国际合作、咨询服务。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基金会共设立 1 个分支机构, 为南都公益基金会上海办事处, 负责人为赵亦斓, 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陆家嘴东路 166 号 1006 室。上述分支机构未开立银行账号, 且未独立开展活动, 未纳入本次审计范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 认为本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4、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 按业务发生当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

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5、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6、应收款项

本基金会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2）坏账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7、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基金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基金会发出存货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8、长期投资

本基金会的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在债券持续时间，按直线法于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本基金会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年	5%	3.16%
运输设备	10 年	5%	9.5%
办公家具	5 年	5%	19%
电子设备	5 年	5%	19%

（4）不计提折旧的资产

本基金会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文化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10、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

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1、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 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对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本基金会按以下方法确认：

①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③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④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向捐赠方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12、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 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 筹资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 其他费用核算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① 现金	人民币	20,186.48	4,226.95
②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486,141.58	3,138,256.17
③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5,627,454.25	18,564,059.79
合 计		<u>28,133,782.31</u>	<u>21,706,542.91</u>

2、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种类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信托产品 (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① 应收账款						
② 其他应收款	19,699.68		19,699.68	54,624.36		54,624.36
合 计	<u>19,699.68</u>		<u>19,699.68</u>	<u>54,624.36</u>		<u>54,624.36</u>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34,924.68		34,924.68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19,699.68		19,699.68	19,699.68		19,699.68
合 计	<u>19,699.68</u>		<u>19,699.68</u>	<u>54,624.36</u>		<u>54,624.36</u>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①孙霞			29,000.00	53.09%	2011年	房租押金
②北京市朝阳区万通物业公司	19,699.68	100.00%	19,699.68	36.06%	2007年	物业押金
③代垫员工社保			5,924.68	10.85%	2011年	代垫社保
合 计	<u>19,699.68</u>	<u>100.00%</u>	<u>54,624.36</u>	<u>100.00%</u>	—	—

4、待摊费用

待摊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房租		241,086.80	216,978.12	24,108.68
合 计		<u>241,086.80</u>	<u>216,978.12</u>	<u>24,108.68</u>

5、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明细

长期投资分类	初始投资额	年初数	年末数	所占比例	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					
①北京恩玖非营利组织发展研究中心	200,000.00	200,000.00			
②天津红杉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0	25,000,000.00	75,000,000.00	18.57%	成本法
合 计	<u>25,200,000.00</u>	<u>25,200,000.00</u>	<u>75,000,000.00</u>	—	—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6.1 固定资产类别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价				
其中：房屋、建筑物	4,487,111.15			4,487,111.15
运输工具	495,925.00			495,925.00
办公家具	6,400.00			6,400.00
电子设备	173,241.00	47,891.00		221,132.00
合 计	<u>5,162,677.15</u>	<u>47,891.00</u>		<u>5,210,568.15</u>

二、累计折旧				
其中：房屋、建筑物	93,331.92	139,997.88		233,329.80
运输工具	153,116.73	47,112.84		200,229.57
办公家具	3,123.33	1,215.96		4,339.29
电子设备	32,039.57	34,988.89		67,028.46
合 计	<u>281,611.55</u>	<u>223,315.57</u>		<u>504,927.12</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其中：房屋、建筑物	4,393,779.23		139,997.88	4,253,781.35
运输工具	342,808.27		47,112.84	295,695.43
办公家具	3,276.67		1,215.96	2,060.71
电子设备	141,201.43	47,891.00	34,988.89	154,103.54
合 计	<u>4,881,065.60</u>	<u>47,891.00</u>	<u>223,315.57</u>	<u>4,705,641.03</u>

6.2 固定资产用途

用 途	年初数			年末数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①自用	630,820.00	181,283.48	449,536.52	639,470.00	255,079.08	384,390.92
②公益项目	4,531,857.15	100,328.07	4,431,529.08	4,571,098.15	249,848.04	4,321,250.11
合 计	<u>5,162,677.15</u>	<u>281,611.55</u>	<u>4,881,065.60</u>	<u>5,210,568.15</u>	<u>504,927.12</u>	<u>4,705,641.03</u>

7、应付款项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①应付账款				
②其他应付款	1,972,590.27	43,240,615.65	44,690,495.92	522,710.00
合 计	<u>1,972,590.27</u>	<u>43,240,615.65</u>	<u>44,690,495.92</u>	<u>522,710.00</u>

7.2 其他应付款主要客户

项 目	年末数	账龄	款项内容	未偿还原因
①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542,180.00	2 至 3 年	暂存款	正常往来
②北京市朝阳区社保中心	-19,470.00	1 年以内	职工三险	代扣代缴
合 计	<u>522,710.00</u>	—	—	—

8、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税率	年初数	年末数
个人所得税	超额累进税率	86,129.32	28,325.29
合 计		<u>86,129.32</u>	<u>28,325.29</u>

9、受托代理负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摩根大通资助新公民学校专业社工项目	54,451.73		54,451.73	
合 计	<u>54,451.73</u>		<u>54,451.73</u>	

10、净资产

(1) 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①非限定性净资产	91,867,894.99	32,111,592.56	28,809,498.93	95,169,988.62
②限定性净资产	13,979,748.10	1,686,193.10	10,036,756.51	5,629,184.69
合 计	<u>105,847,643.09</u>	<u>33,797,785.66</u>	<u>38,846,255.44</u>	<u>100,799,173.31</u>

(2) 净资产变动原因分析

当年收支结余-5,048,469.78 元，影响净资产减少 5,048,469.78 元。

11、大额捐赠收入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捐款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①上海中桥基建集团		9,800,000.00	9,800,000.00	公益活动
其中：捐款		9,800,000.00	9,800,000.00	

②上海天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公益活动
其中：捐款		5,000,000.00	5,000,000.00	
③摩根大通公司 JPMORGAN CHASE&CO	1,012,800.00		1,012,800.00	流动儿童全面发展项目
其中：捐款	1,012,800.00		1,012,800.00	
④上海益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公益活动
其中：捐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u>1,012,800.00</u>	<u>15,800,000.00</u>	<u>16,812,800.00</u>	

12、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短期投资收益	4,287,298.21	10,351,901.08
合 计	<u>4,287,298.21</u>	<u>10,351,901.08</u>

13、其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95,414.48	79,063.78
合 计	<u>95,414.48</u>	<u>79,063.78</u>

14、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项目成本	27,054,644.83	21,578,454.46
合 计	<u>27,054,644.83</u>	<u>21,578,454.46</u>

1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695,693.37	536,125.00
②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865,890.07	446,605.09
③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 及运行维护费用	136,132.28	247,079.02
④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46,554.81	41,612.46
合 计	<u>1,744,270.53</u>	<u>1,271,421.57</u>

16、筹资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汇兑损益	2,921.31	
②银行工本手续费	7,662.26	2,333.80
合 计	<u>10,583.57</u>	<u>2,333.80</u>

六、向理事会成员和员工支付工资报酬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 2011 年度工资总额 1,319,083.37 元，其中：记入业务活动成本 623,390.00 元，记入管理费用 695,693.37 元，平均职工人数 16 人，年人均工资 82,442.71 元。

1、本届理事会成员在基金会领取报酬的情况

理事会 成员姓名	工作单位	在基金会任职	年报酬额
徐永光	南都公益基金会	理事长	18,200.00
程 玉	南都公益基金会	执行副理事长	18,500.00
刘洲鸿	南都公益基金会	秘书长	36,400.00
周庆治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名誉会长	
何 伟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理事	
王海光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	理事	
林 旦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理事	
赵亦斓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康晓光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中国人民大家 NPO 研究所所长	理事	
黄传会	海军政治部创作室主任 中国报告文学学会副会长	理事	
刘忠祥	国家民间组织管理局副局长	理事	
陈 博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理事	
合 计			<u>73,100.00</u>

2、员工及工资发放情况

部 门	职工人数	本年工资总额
①管理部	9	695,693.37
②项目部	7	623,390.00
合 计	<u>16</u>	<u>1,319,083.37</u>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1、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 2011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27,054,644.83 元，上年末净资产余额为 105,847,643.09 元，本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25.56%。

2、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 2011 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610,392.00 元（其中：工作人员工资 1,319,083.37 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253,290.60 元，其他福利性支出 38,018.03 元），行政办公支出 757,268.53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合计 2,367,660.53 元，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8.22%。

八、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 入	费用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项目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宣传活动费用	差旅费	其他费用	小计	
①景行计划	6,970,122.20	6,970,122.20								6,970,122.20
②新公民计划	3,294,000.00	3,294,000.00								3,294,000.00
合 计	<u>10,264,122.20</u>	<u>10,264,122.20</u>								<u>10,264,122.20</u>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 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支出%	用 途
①景行计划	上海浦东非营利组织发展中心	3,900,000.00	14.31%	项目经费
	北京乐平公益基金会	2,000,000.00	7.34%	项目经费
②新公民计划	北京市大兴行知新公民学校	890,000.00	3.27%	教师经费
	北京市朝阳区马各庄新公民学校	644,000.00	2.36%	教师经费
	温州市龙湾区第一新公民学校	600,000.00	2.20%	教师经费
	南京百年新公民职业学校	600,000.00	2.20%	教师经费
合 计		<u>8,634,000.00</u>	<u>31.68%</u>	——

九、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负责人姓名	与基金会关系
①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林旦	发起方
②天津红杉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计越	被投资方
③上海中桥基建集团	周庆治	重大捐赠方
④摩根大通公司 JPMORGAN CHASE&CO	邵子力	重大捐赠方
⑤上海天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周庆治	重大捐赠方
⑥上海益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周庆治	重大捐赠方

2、关联方交易

- ①本基金会本年度接受上海中桥基建集团捐赠款 9,800,000.00 元；
- ②本基金会本年度接受上海天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捐赠款 5,000,000.00 元；
- ③本基金会本年度接受上海益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捐赠款 1,000,000.00 元。

3、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应付项目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其他应付款：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1,929,530.00	97.82%	542,180.00	103.72%
合 计	<u>1,929,530.00</u>	<u>97.82%</u>	<u>542,180.00</u>	<u>103.72%</u>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限制或用途限制的资产情况的说明

项 目	来 源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条件
①灾害救援、灾后重建基金	社会捐赠	7,986,388.04		7,986,388.04		用于灾害救援 灾后重建
②许左群爱心基金	社会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用于新公民学校 学生奖励基金
③阿拉善 SEE 生态环保项目	社会捐赠	23,748.97		23,748.97		用于阿拉善 SEE 生态环保项目
④农民工子女教育论坛	社会捐赠	1,286,534.30		1,286,534.30		用于农民工子 女教育论坛
⑤流动儿童全面发展项目	社会捐赠	95,744.34	1,012,800.00	273,876.00	834,668.34	用于流动儿童 全面发展项目
⑥都江堰教师心理培训	社会捐赠		473,393.10	232,658.10	240,735.00	用于都江堰教 师心理培训
⑦项目部办公用房	社会捐赠	4,354,305.00		100,523.65	4,253,781.35	用于基金会 日常办公
⑧流动子弟学前教育联盟	社会捐赠	133,027.45		133,027.45		
⑨重大疾病 NGO 能力培训	社会捐赠		200,000.00		200,000.00	
合 计		<u>13,979,748.10</u>	<u>1,686,193.10</u>	<u>10,036,756.51</u>	<u>5,629,184.69</u>	——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南都公益基金会（盖章）

基金会法人：徐永光（签名）

财务负责人：王立克（签名）

日期：2012 年 2 月 25 日

日期：2012 年 2 月 25 日

管理建议书

南都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基金会 2011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计，对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提供的管理建议书是针对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注意到的，可能导致财务报表发生重大错报漏报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提供改进建议。因为我们主要从事的是对贵基金会财务报表的审计，所实施的审计范围是有限的，我们的建议只包括一般审计工作程序中能揭示的事项，所以并未尝试指出所有可能需要改善的地方，管理建议书中包括的主要问题不应被视为对贵基金会内部控制发表的鉴证意见，所提建议不具有强制性和公正性。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了解了贵基金会内部控制中有关会计制度、会计工作机构和会计人员职责、资产管理制度、内部稽核制度等有关方面的情况，并作了分析研究。我们认为，贵基金会现有的内部控制总体上还是较完善的，但在对外投资的管理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现提出以下建议，希望引起你们的注意。

贵基金会累计向天津红杉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入资金 7500 万元（2010 年投入 5000 万元、2011 年投入 2500 万元），该项投资占贵基金会资产总额 73.90%。建议贵基金会，加强对该项投资的监督和管理，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 本) (3-1)

注册号 110000004966599

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先云

注册资本 518万元

实收资本 518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国有及非国有资产评估；基本建设施工预决（结）算审计验证；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甲级工程造价咨询；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法律、行政法规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

一般经营项目：无

成立日期 2002年11月08日

营业期限 自 2002年11月08日 至 2022年11月07日

须知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 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8. 办理注销登记，应当交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坏的，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指定的报刊上声明作废，申请补领。

年度检验情况

--	--	--	--

